

附件 1:

2024 年度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 管理局（汇总）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汇总）概 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根据全区城市总体规划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订全区房地产业发展规划和住房保障专项规划,制订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并监督实施。

2. 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的监督管理。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区住房保障体系,推进全区各类保障性住房工作,监督管理全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筹集、出租等工作。

3. 负责全区房地产开发的监督管理。按照市、区分工有关规定,负责全区房地产开发项目监督管理以及全区商品房、经济适用住房合同备案登记管理等工作。

4. 负责全区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区房地产市场体系,组织开展全区房地产市场预警预报,市场监测,市场分析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房地产市场秩序整治工作。

5. 负责全区房屋交易监督管理。负责房屋面积管理,负责房屋楼盘表管理,负责商品房网签备案管理,负责房屋交易核查工作。

6. 负责全区房屋租赁监督管理,贯彻执行上级关于房屋租赁管理的相关政策。负责全区房地产中介行业的管理。

7. 负责全区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划分、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和物业承接查验等物业管理活动的指导和监督。负责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工作。负责全区物业服务行业管理。

8. 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全区房屋的安

全鉴定、危房治理工作。负责全区危险房屋管理,指导应急抢险工作,负责全区优秀历史建筑保护的监督管理。

9. 负责全区有关房屋资金的监督管理。配合有关部门指导监督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指导和监督商品住宅、公有住宅维修资金的使用。

10. 负责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各单位贯彻执行住房制度改革政策的落实。

11. 负责全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方面的科技成果推广应用。推进房管信息化建设。指导参与住宅产业化发展工作,会同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负责区内房产档案管理和住房信息查核工作。

12. 按规定开展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的相关行政执法工作,协调处理各类投诉和纠纷。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3. 指导全区物业管理协会的工作。

14.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5.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认真落实国务院、省、市人民政府决策部署,建立购租并举的住房制度,加强全区房屋租赁市场的监管,促进住房租赁市场健康发展。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汇总)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经费差额表)1个单位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 管理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16.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4.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0.0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6.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3.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142.03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20.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11.1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8.8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16.77	本年支出合计	57	5,516.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516.77	总计	60	5,516.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5,516.77	5,516.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07	114.0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3.23	113.23					
		201030 政务公开审批	113.23	113.2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84	0.84					
		2013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84	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6	66.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26	66.26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26	66.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73	53.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73	53.73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21.68	21.68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70	30.70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5	1.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2.03	1,142.0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49.29	849.29					
		212010 行政运行	529.56	529.56					
		2120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24	111.24					
		212010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0.00	10.00					
		21201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8.49	198.4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91.19	191.19					
		212130 城市公共设施	191.19	191.1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55	101.55					
		212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55	101.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20.77	4,020.7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31.30	3,431.30					
		221010 公共租赁住房	596.37	596.37					
		22101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62.47	962.47					
		221010 老旧小区改造	376.30	376.30					
		22101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96.16	1,496.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26	57.26					
		221020 住房公积金	48.04	48.04					
		221020 提租补贴	9.22	9.22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32.21	532.21					
		22103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32.21	532.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1.10	111.1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1.10	111.10					
		224010 灾害风险防治	8.60	8.60					
		224010 安全监管	102.50	102.50					
		229 其他支出	8.81	8.8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8.81	8.81					
		22904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8.81	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4	5	6
	合计	5,516.77	798.88	4,717.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07		114.0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3.23		113.23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113.23		113.2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84		0.84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84		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6	66.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26	66.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26	66.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73	53.25	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73	53.25	0.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68	21.20	0.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70	30.7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5	1.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2.03	622.11	519.9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49.28	520.56	328.73			
2120101	行政运行	529.55	520.56	9.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24		111.2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0.00		1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8.49		198.4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91.19		191.1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91.19		191.1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55	101.5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55	101.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20.77	57.26	3,963.5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31.30		3,431.3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96.37		596.37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62.47		962.4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76.30		376.3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96.16		1,496.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26	57.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04	48.04				
2210202	提租补贴	9.22	9.22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32.21		532.2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32.21		532.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1.10		111.1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1.10		111.1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8.60		8.60			
2240106	安全监管	102.50		102.50			
229	其他支出	8.81		8.8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8.81		8.8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	8.81		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16.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4.07	114.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6.26	66.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73	53.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42.03	950.84	191.1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20.77	4,020.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11.10	111.1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8.81		8.8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16.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16.77	5,316.77	2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516.77	总计	64	5,516.77	5,316.77	20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316.77	798.88	4,517.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07		114.0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3.23		113.23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113.23		113.2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84		0.84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84		0.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6	66.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26	66.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26	66.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73	53.25	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73	53.25	0.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68	21.20	0.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70	30.7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5	1.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0.84	622.14	328.7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49.29	520.56	328.73
2120101	行政运行			529.56	520.56	9.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24		111.2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0.00		1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8.49		198.4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55	101.5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1.55	101.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20.77	57.26	3,963.5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31.30		3,431.3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96.37		596.37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62.47		962.4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76.30		376.3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96.16		1,496.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26	57.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04	48.04	
2210202	提租补贴			9.22	9.22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32.21		532.2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32.21		532.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1.10		111.1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1.10		111.1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8.60		8.60
2240106	安全监管			102.50		10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8.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1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12.75	3020	办公费	12.31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52.32	3020	印刷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283.24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62.57	3020	水费	1.32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53.67	3020	电费	6.90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12.59	3020	邮电费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20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70	3020	物业管理费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	3021	差旅费	0.66			
3011	住房公积金	48.04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26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0.86			
3030	退休费	30.55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18.28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030	医疗费补助	12.43	3022	委托业务费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1.44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7.24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6			
人员经费合计		739.69	公用经费合计					59.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200.00	200.00		200.00	
				191.19	191.19		191.19	
				191.19	191.19		191.19	
				191.19	191.19		191.19	
				8.81	8.81		8.81	
				8.81	8.81		8.81	
				8.81	8.81		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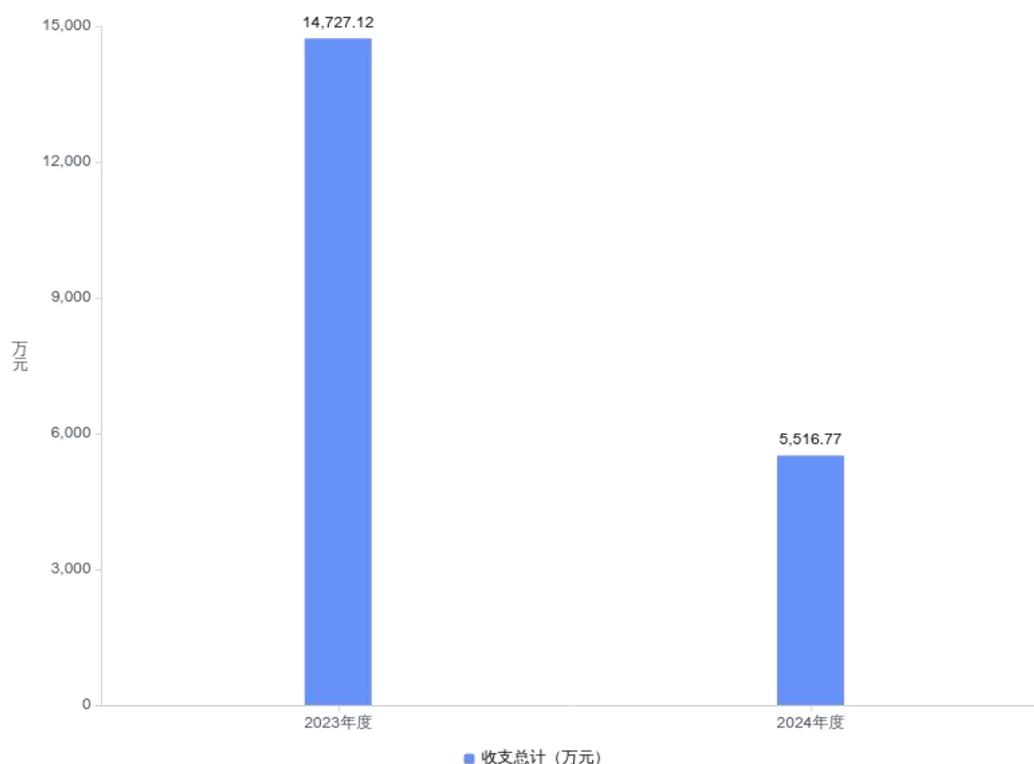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516.7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9,210.35 万元，下降 62.5%，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老旧小区改造支出 7953 万元，本年该项支出 376.30 万元。二是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 11 月起转入区住更局。三是因机构改革，原房管局二级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房产测绘站整体划转为区住更局二级单位，本年决算在区住更局汇总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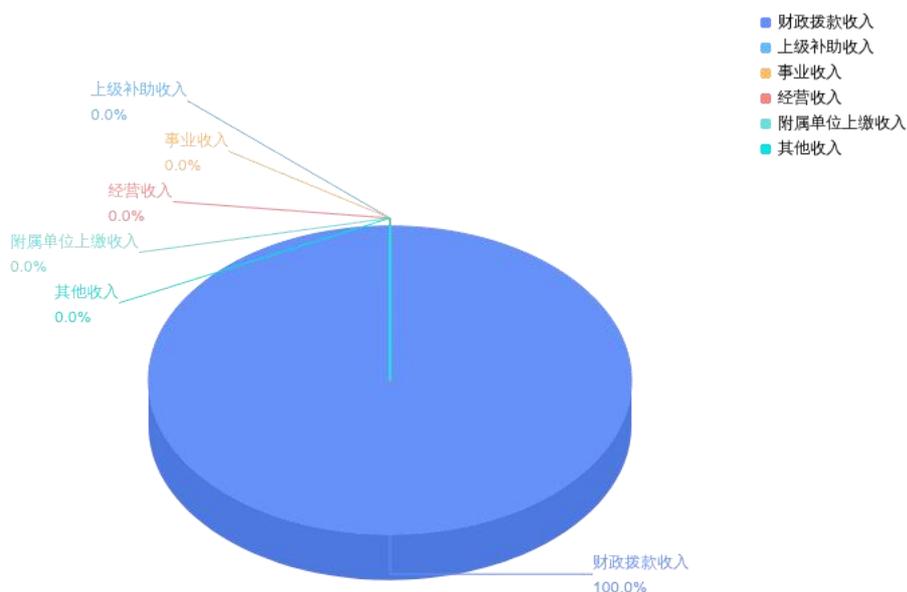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516.7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9,210.35 万元，下降 62.5%，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老旧小区改造支出 7,953 万元，本年该项支出 376.3 万元。二是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 11 月起转入区住更局。三是因机构改革，原房管局二级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房产测绘站整体划转为区住更局二级单位，本年决算在区住更局汇总公开。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16.7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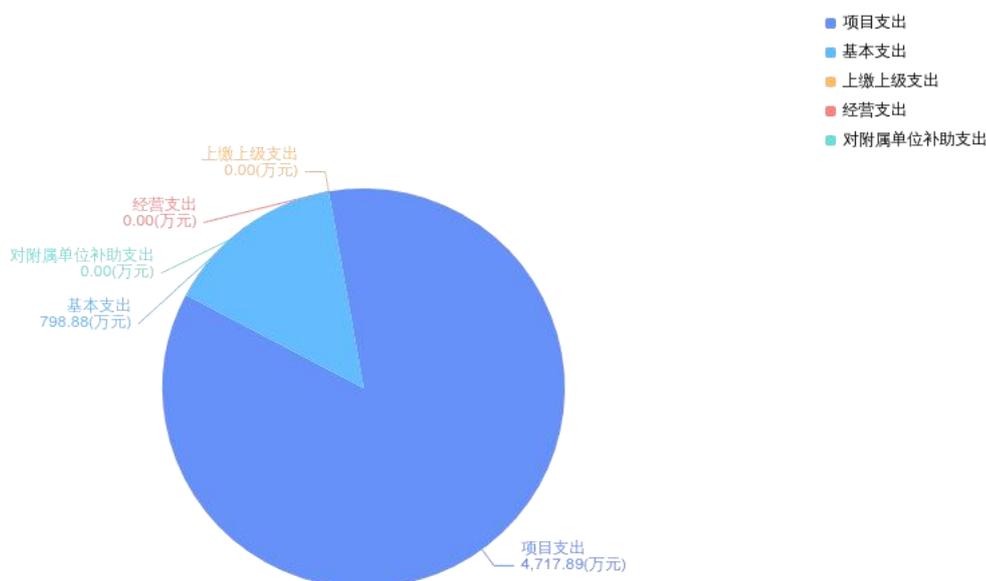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516.7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9,210.35 万元，下降 62.5%，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老旧小区改造支出 7,953 万元，本年该项支出 376.3 万元。二是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 11 月起转入区住更局。三是因机构改革，原房管局二级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房产测绘站整体划转为区住更局二级单位，本年决算在区住更局汇总公开。其中：基本支出 798.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4.5%；项目支出 4717.89 万元，占本年支出 85.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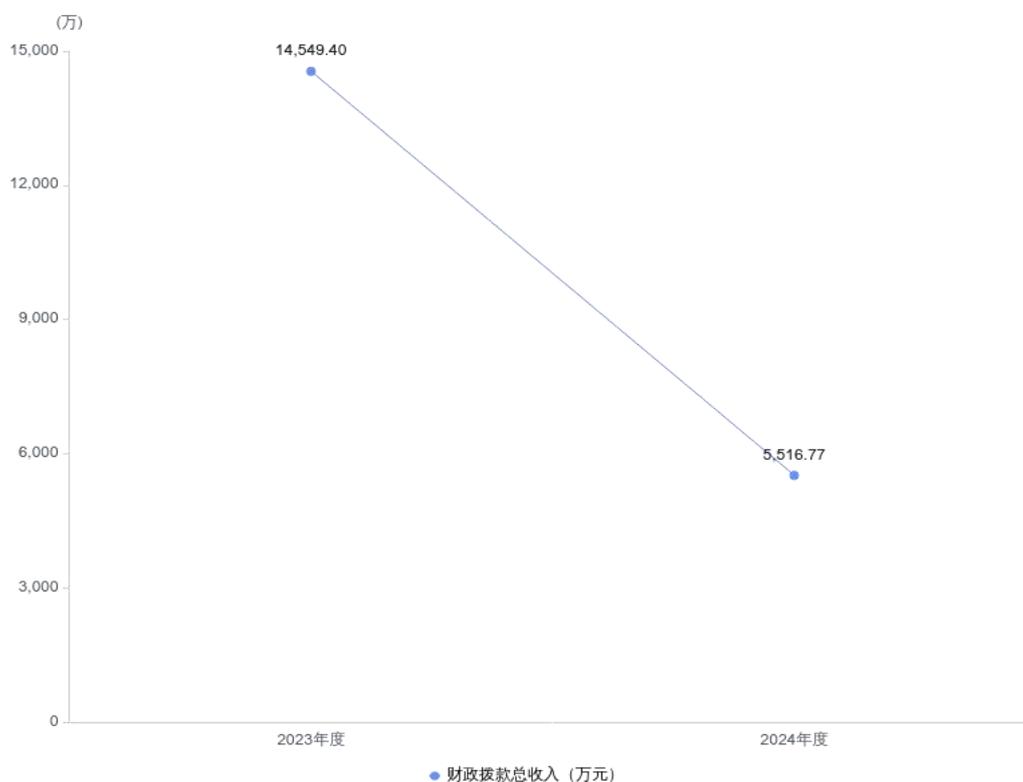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516.7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032.63 万元，下降 62.1%。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老旧小区改造支出 7,953 万元，本年该项支出 376.3 万元。二是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 11 月起转入区住更局。三是因机构改革，原房管局二级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房产测绘站整体划转为区住更局二级单位，本年决算在区住更局汇总公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16.77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8,806.07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老旧小区改造支出 7,953 万元，本年该项支出 376.3 万元。二是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 11 月起转入区住更局。三是因机构改革，原房管局二级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房产测绘站整体划转为区住更局二级单位，本年决算在区住更局汇总公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226.57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军运会经费支出减少 100 万元。二是减少专项债利息支出 117.7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16.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4%。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806.07 万元，下降 62.4%，减少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老旧小区改造支出 7,953 万元，本年该项支出 376.3 万元。二是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 11 月起转入区住更局。三是因机构改革，原房管局二级单位武汉市青山区房产测绘站整体划转为区住更局二级单位，本年决算在区住更局汇总公开。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16.77 万元，主要用

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14.07 万元，占 2.1%。主要是用于行政审批局房管窗口工作经费，老干工作专项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6.26 万元，占 1.3%。主要是用于支付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3.73 万元，占 1%。主要是用于支付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工伤、生育保险费，以及医疗补助等。

4.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950.83 万元，占 17.9%。主要是用于红色引擎工程经费，房管专干工作经费，房管专项业务经费，房地产项目管理专项经费，物业行业综合党建工作经费等。支付职工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伙食补助费、日常公用经费等。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020.76 万元，占 75.6%。主要是用于公租房基础装修，老旧小区改造经费，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发放大学毕业生租赁房租金补贴，发放房交会购房补贴，危旧房改造补助资金，支付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111.10 万元，占 2.1%。主要是用于房屋安全技术服务费及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调查工作经费。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05.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6.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6.5%。其中：基本支出 798.88 万元，项目支出 4,517.8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

于行政审批局房管窗口工作 113.23 万元，主要成效行政审批局房管窗口部门商品房合同备案、购房资格核查、物业维修资金收缴、存量房合同备案、房屋交易套数核查；房管专干工作经费 54.11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全区基层住房保障管理职能和基层房管队伍建设，赋予街道房管工作职责，解决长期以来基层房管力量薄弱的问题，促进我区房管事业可持续发展，完成住房保障和房屋各项目标；房管专项业务工作 339.40 万元，主要成效：开展房屋安全检查工作，物业巡查费开展物业小区排渍防涝、电动车清理等专项巡查，投诉办理工作处理涉房投诉；房地产项目管理专项经费 10 万元，主要成效：开展房地产市场专项整治活动，完善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日常管理机制，开展年度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工作，定期开展项目年度综合巡查；物业行业综合党建工作 0.84 万元，主要成效：组织物业行业党组织培训；武财综[2020]738 号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504.33 万元，主要成效：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经费支出；武财综[2021]431 号市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 672.07 万元，主要成效：2020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经费支出，人才公寓运营管理费等；2023 年市级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1,117.36 万元，主要成效：人才公寓家具、电器采购，人才公寓装修款，大学毕业生租赁费租金补贴，公租房租赁补贴等；武财综[2022]1116 号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项目 299.20 万元，主要成效：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武财综[2024]166 号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 218.09 万元，主要成效：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武财综【2023】535 号 2023 年中央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64.05 万元，

主要成效：秀水青城公租房基础装修款等；武财综【2024】476号2024年市级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280万元，主要成效：21街坊维修房改造补助资金；武财综〔2024〕514号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276.21万元，主要成效：21街坊维修房改造补助资金；保障房运营管理项目67.22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支付公租房人才公寓咨询服务费，大学生租金补贴审计费等；武财综〔2023〕1062号2023年房交会市级补助资金215.58万元，主要成效：发放房交会维修资金补贴，购房补贴，贷款贴息等；政府性住房基金支出247.40万元，主要成效：发放房交会维修资金补贴，购房补贴，贷款贴息等；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调查工作经费8.6万元，主要成效：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调查。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政务公开审批（项）。年初预算为146万元，支出决算为113.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11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4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增加老干部工作部门专项款(待分配)0.84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6.26万元，支出决算为66.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3.13万元，支出决算为21.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11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4.29万元，支出决算为3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11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32万元，支出决算为1.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11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4.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74.63万元，支出决算为52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2.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追加

红色引擎工程经费9万元；二是年中基本支出经费增加245.91万元；三是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11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672.22万元，支出决算为111.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11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年初预算为46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11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70.81万元，支出决算为198.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11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1.5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基本支出经费增加101.55万元。

5.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

住房（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96.37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年结转上级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596.37万元。

（2）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62.47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年结转上级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962.47万元。

（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6.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年结转上级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376.30万元。

（4）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2.06万元，支出决算为1,496.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3.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上级下达本年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774.30万元；二是上年结转上级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721.86万元。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6.45万元，支出决算为48.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11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3.97万元，支出决算为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单位合

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11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7)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9.6万元，支出决算为53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5.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结转上级房交会补助资金462.98万元；二是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11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具体包括：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6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调查工作经费8.6万元。

(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145.5万元，支出决算为10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11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98.8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39.6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59.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

费、培训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00 万元，本年支出 2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1.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支出决算为 191.19 万元，主要用于军运会立面整治支出。

2. 其他支出具体包括：

(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81 万元，主要用于军运会立面整治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部门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

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部门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部门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汇总）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9.19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

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0.47 万元，下降 15.0%。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区房管局撤销，财务核算从 11 月起转入区住更局。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4.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4.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40.1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74.3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74.3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汇总）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根据青发（2024）3号文，区房管局撤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在区住更局决算公开中反映。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根据青发（2024）3号文，区房管局撤销，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在区住更局决算公开中反映。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根据青发（2024）3号文，区房管局撤销，2024年度项目支出自评结果在区住更局决算公开中反映。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根据青发（2024）3号文，区房管局撤销，2024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在区住更局决算公开中反映。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根据青发（2024）3 号文，区房管局撤销，2024 年度重点工作在区住更局决算公开中反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款）政务公开审批（项）：反映各级政府政务公开审批方面的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反映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拟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各级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

面的支出。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防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反映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注：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经费差额表）
网上公开咨询电话 027-86866846。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经费差额表）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根据青发（2024）3 号文，区房管局撤销，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在区住更局决算公开中反映。

二、2024 年度原武汉市青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经费差额表）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

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根据青发（2024）3 号文，区房管局撤销，2024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在区住更局决算公开中反映。